

证券代码：300926

证券简称：博俊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2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伍亚林先生、昆山嘉恒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恒投资”）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一、公司与伍亚林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内容摘要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伍亚林

签订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协议名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二）认购价格、发行数量、认购数量的修改

乙方认购甲方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15.8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 2021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42,133,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并根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和上述权益分派实施情况，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5.86 元/股调整为 15.74 元/股。

甲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合计不超过 13,000,000 股（含本数），且发行后社会公众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乙方拟认购不超过 12,771,900 股，最终数量及认购金额将由甲方股东大会授权甲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三）协议的成立、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自《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二、公司与嘉恒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内容摘要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昆山嘉恒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签订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协议名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二）认购价格、发行数量、认购数量的修改

乙方认购甲方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15.8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 2021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42,133,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并根据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授权和上述权益分派实施情况，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5.86 元/股调整为 15.74 元/股。

甲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合计不超过 13,000,000 股（含本数），且发行后社会公众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乙方拟认购不超过 228,100 股，最终数量及认购金额将由甲方股东大会授权甲方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三）协议的成立、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自《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公司与伍亚林先生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 6、公司与嘉恒投资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